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順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7）

宣派特別中期股息

順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九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已議決宣派特別中期股息（「特別中期股息」）每股本公司股份（「股份」）5.0港仙，合共20,000,000港元。經考慮本公司之財務及現金流狀況以及任何可能之投資機遇後，認為宣派特別中期股息屬適當，以肯定本公司股東（「股東」）在充滿挑戰的經濟環境下對本公司的持續支持，並提升投資者對本公司的信心。特別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三）派發予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之股東。

為確定股東獲派特別中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名冊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派特別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辦理登記手續。為釐定股東獲派特別中期股息資格之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五）。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順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俞長財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俞長財先生、劉文青先生及俞浩智先生為執行董事；俞紫慧女士為非執行董事；及林炎南先生、李永基先生及羅文華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